

社會教育貢獻獎

110年度教育部
Ministry of Education
Social Education
Contribution Awards

表揚對象

教育部為全面推展社會教育，表揚致力推展終身教育，從事各類社會教育事務具有卓越貢獻之團體或個人。

獎項類別

（一）**終身奉獻獎：**長期致力社會教育、終身學習之推動，足為社會典範之個人。
（二）**團體獎：**促進社會教育資源整合、推廣、交流，貢獻卓著之團體、法人或企業。
（三）**個人獎：**辦理社會教育活動、從事社會教育學術研究或投入社會教育行政規劃等，且貢獻卓著之個人。

推薦程序

- 申請推薦者，請於110年6月30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主管機關或原設立許可機關辦理初審，初審後擇優推薦。
  推薦二個以上團體或個人者，請排列優先順序。
- 各推薦單位請擇優於110年7月31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中略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  地　址：110032 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161號6樓之2
  E-mail：sincih@chinacom.tw

主辦機關：教育部

承辦單位：中略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聯絡人：何雪華
電話：02-27262230 分機125或131

或掃描進入網站